

(第 13 期)

四川省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  
“放管服”改革协调办公室

2022 年 8 月 2 日

## 省发展改革委着力优化投资项目审批流程

省发展改革委深入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、省政府抓项目促投资稳增长工作安排,积极推进投资领域“放管服”改革,着力完善审批制度,优化审批流程,改善审批服务,不断提升投资便利化水平,营造良好投资环境,进一步激发社会投资活力。截至 2022 年 6 月底,全省通过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共办理项目立项 27027 个,同比增长 31%;项目估算投资 39994.2 亿元,同比增长 42.4%。

## 一、加强投资审核管理

一是完善投资审批制度。研究制定《四川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》《四川省省预算内直接投资项目概算管理暂行办法》《关于牢牢守住项目审批安全红线的通知》，从规范政府投资行为、加强概算管理、严把项目审批安全关等方面作出制度规定，着力构建规范、统一的政府投资审批管理制度，切实提高政府投资效益。二是简化项目审批手续。进一步精简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环节，对纳入本级及以上人民政府审定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、专项规划、区域规划范围的政府投资项目，可以直接审批可行性研究报告。对建设内容单一、总投资 1000 万元以下、技术方案简单的项目和房屋建筑类改扩建项目，可以直接审批初步设计。为应对自然灾害、事故灾难、公共卫生事件、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事件需要紧急建设的项目，可以在直接审批初步设计的基础上，通过集中会审等方式并联办理审批手续。三是规范审批事项运行。制定省发展改革委和省能源局行政许可事项清单、运行图谱及实施要素一览表，详尽直观展示并规范行政许可运行，推进投资项目在线审批事项清单化、审批服务标准化。向成都及 7 个区域中心城市下放（委托）9 项投资审批行政职权并明确权力、责任和工作流程。

## 二、改进项目前期工作

一是强化保障做细服务。梳理细化国省“十四五”规划纲要和各类专项规划，编制形成“十四五”重大工程项目清单，指导各

地各部门做实做细项目储备。加快推进项目前期研究论证,确保前期工作深度达到规定要求。强化土地要素保障,推动重大项目纳入中央建设用地保障,对列入省重点项目的能源、交通、水利、产业等单独选址项目用地计划指标由省级统筹协调。二是容缺受理压缩时间。按照“提前介入、平行推进、相互衔接、及时转换”的原则,审批部门在“前置要件”已受理尚未完成审批的情况下,容缺受理并提前开展项目审核工作。如,自然资源厅受理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事项,省发展改革委同步容缺受理“企业投资项目核准”事项,在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核发后1个工作日出具批复文件,办理时间压减至10个工作日。三是并联审批提升效率。将投资项目审批流程划分为前期工作、施工建设、竣工验收三个阶段,每个阶段明确一个牵头召集部门,在每个阶段开展审批前,组织相关部门开展协调会商,达成原则一致意见后,相关审批部门同步并联办理审批手续,协商解决办理审批事项过程中遇到的各类问题。

### **三、优化项目审批服务**

一是提升“一网通办”能力。上线“企业投资项目备案”应用APP,方便项目备案“掌上办”。搭建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、委机关办公系统全链条网络服务体系,实现项目从申请、受理、审查、中介机构评估、批复的全流程“一网通办”,办件数据实时推送,办件进度实时反馈,项目基本信息自动维护。2022年上半年共办结投资项目审批“一网通办”事项157件。

二是完善“省内通办”机制。制定事项标准和服务规范,实现同一事项在不同地域无差别受理、同标准办理。构建起省市县三级“异地受理、属地审批、就近取证”的全新审批模式,为群众提供“省内通办”一站式服务,让群众真正实现“少跑一趟、只跑一趟”。三是强化数据共享水平。加强项目代码应用规范管理和场景延伸,发挥公共支撑平台的核心枢纽作用,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、省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增加项目代码应用,推动投资项目审批事项办理全程用码,审批信息依码共享归集,自动获取部门批复文件,群众和企业无需重复提交。四是推行项目承诺制度。大力推行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,在各地试点经验的基础上,会同省直相关部门研究制定《关于进一步推进实施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的通知》。以国家级新区、国家级开发区、自由贸易试验区、省级开发区(园区)和已开展区域评估的地区为重点,对企业投资备案项目推行承诺制,将开工前行政部门审批时间压缩至40个工作日。

(根据省发展改革委提供材料整理)